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吳碧惠

電話：03-5216121#354

傳真：03-5237325

電子信箱：0100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501792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0179233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105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暨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計畫書乙份，請本市各機關學校及團體踴躍推薦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11月28日臺教社(一)字第10501641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辦理105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暨表揚活動實施計畫，希冀強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，提供平臺鼓勵全國民眾參與，選拔終身學習楷模，再以宣導得獎楷模的終身學習優良事蹟，作為全民模範，落實學習社會之發展。
- 三、本案請本市各機關學校及團體踴躍推薦報名參加，並於105年12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檢附以下資料函送本府教育處（請詳閱「105年終身學習楷模暨學習楷模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）：

(一)報名表及證明文件：凡參選者皆需推薦單位用印正本1份影本7份、需檢附戶籍證明文件正本1份、圖像影片使

人事室 105/12/06 13:56



1050009179

有附件



用同意書1份。

(二)優良事蹟表(8份)、附件文件(8份)、照片(10張)、影片(1支)、光碟(8張,檔案可打開)。

四、旨案本府將於完成縣市初審後,提報本市初審推薦名單(至多5名),辦理後續推薦事宜。

五、旨案相關計畫請逕至新竹市教育網/教育處公告下載(網址:http://www.hc.edu.tw/edub/basic/Detail_News.aspx?fid=28017)。

正本: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科學城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竹塹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竹松社區大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北區樂齡學習中心

副本:本府教育處、國立清華大學(南大校區)

2016-12-06
13:25:06
交發章

裝

訂

線